

编号:S20181053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开展网上办事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自治区人民政府各组成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优化我区营商环境，依托自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的广西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推进网上办事纵深发展，创新开展“一事通办”利企便民改革，逐步实现面向企业和群众的政务服务事项一窗受理、协同办理、一事通办、一次办成，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有质量、更为高效的政务服务，达到利企便民目标，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经领导同志同意，现就开展网上办事工作通知如下：

一、全面推行网上办事

（一）时间安排。

从2018年5月15日起，自治区各部门要提高网上办理率，全面推行网上办事。

从2018年5月15日—5月30日，在试点市、试点县（市、区）（以下统称试点单位）开展网上办事试点工作。

从2018年5月31日起，在全区范围内全面推行网上办事，构建全时空、全流程、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体系，最大程度利企便民。

（二）试点范围。

1. **试点市：**桂林市、贵港市、玉林市、贺州市、崇左市。

2. **试点县（市、区）：**永福县，贵港市港南区、贵港市覃塘区、贵港市港北区、平南县，玉林市玉州区、玉林市福绵区、北流市、容县，钟山县，崇左市江州区、龙州县、凭祥市。

3. **试点事项：**各试点市牵头，组织本地区试点县（市、区），认真梳理网上办理政务服务事项（包括行政权利事项、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成熟一批公布一批，并报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备案。

（三）网上办理率。

2018年5月底前，60%以上的自治区本级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30%以上的市、县级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

2018年6月底前，70%以上的自治区本级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50%以上的市、县级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

2018年12月底前，80%以上的自治区本级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80%以上的市、县级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

二、重点任务分工

（一）自治区政府办公厅负责推进的工作。

1. 2018年5月9日前，部署电子证照和诚信库归集、应用工作。

2. 2018年5月10日前，培训试点单位配置网上办事软件。

3. 2018年5月10日，对试点单位开展培训。本次培训分为4组：

(1) 第一组：贺州市，由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处何弄影同志负责，联系电话：18878880180。

(2) 第二组：贵港市、玉林市，由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处杨帆同志负责，联系电话：13077717781。

(3) 第三组：桂林市，由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处黄斌同志负责，联系电话：18978800060。

(4) 第四组：崇左市，由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中心梁贵同志负责，联系电话：13317610610。

4. 2018年5月30日前，统筹推进全区网上办事试点工作，及时协调解决网上办事试点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总结试点经验，为全面开展网上办事提供决策参考。

5. 2018年5月31日前，对南宁、柳州、梧州、北海、防城港、钦州、百色、河池、来宾市开展网上办事培训。本次培训分为4组：

(1) 第一组：南宁、梧州市，由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处何弄影同志负责，联系电话：18878880180。

(2) 第二组：来宾、河池市，由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处杨帆同志负责，联系电话：13077717781。

(3) 第三组：北海、防城港市、钦州，由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处黄斌同志负责，联系电话：18978800060。

(4) 第四组：柳州、百色市，由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

中心梁贵同志负责，联系电话：13317610610。

6. 2018年5月31日起，在全区范围内全面推进网上办事工作。

(二)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组织协调广西经济信息中心负责推进的工作。

1. 2018年5月15日前，对试点单位进行技术培训。

2. 2018年5月20日前，完成广西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升级改造工作，实现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制定出台相关标准规范，与统一支付平台、电子证照分库等有关信息系统加强技术支持。

3. 2018年5月20日前，建成全区统一身份认证系统、人脸识别系统。

4. 2018年5月20日前，完成广西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APP（手机软件）系统、手机认证系统。

5. 2018年5月25日前，完成全区范围内开展网上办事工作的测试工作。

(三) 自治区各部门负责推进的工作。

1. 2018年5月15日前，认真梳理本部门网上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做到“应上尽上，全程在线”。成熟一批公布一批，同时登录通用软件3.0，将网上办理事项设置为允许在线办理，并报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备案。2018年5月底前，6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2018年6月底前，7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2018年12月底前，8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实

现网上办理。(自治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 2018年5月15日前,制定出台适应网上办事工作管理办法。(自治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 2018年5月15日起,全面开展网上办事工作,及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自治区政府办公厅。(自治区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4. 2018年5月15日前,实现全区人口库、法人库、地理空间信息库、信用信息库与自治区电子证照和诚信信息总库对接。(自治区公安厅、编办、工商局、民政厅、国土资源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5. 2018年5月20日前,完成各单位向全区政务服务“一张网”提供身份(自然人、法人)全系列认证〔包括初级用户、中级用户、高级用户(含人脸识别)〕生存认证的结果数据,同时开放认证结果数据调用接口。(自治区公安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卫生计生委、地税局,自治区国税局等已建立用户认证数据库的单位)

6. 2018年5月20日前,全区各行业电子证照和诚信信息逐步录入自治区电子证照和诚信信息总库,进行数据归集,确保数据准确、全面、及时、正常。自治区各部门要根据《电子证照和诚信信息数据交换规范(试行)》分别将证照和诚信信息数据推送到电子证照前置数据库和诚信信息前置数据库,对已建成本行业全区电子证照和诚信信息分库的,要实现与自治区电子证照和诚信信息总库对接;对未建成本行业全区电子证照和诚信信息分库

的，要通过数据导入或手工录入的方式逐条录入自治区电子证照和诚信信息总库。（自治区各职能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所辖行业全区相关共享信息）

7. 2018年5月20日前，实现自治区公共支付平台、自治区统一物流管理系统与广西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对接。（自治区财政厅、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试点单位负责推进的工作。

1. 2018年5月9日前，认真梳理本地区、本部门网上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做到“应上尽上，全程在线”。成熟一批公布一批，同时登录通用软件3.0，将网上办理事项设置为允许在线办理，并报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备案。2018年5月底前，3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2018年6月底前，5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2018年12月底前，8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

2. 2018年5月10日，组织参加自治区网上办事试点、开通网上办事事项的窗口人员开展技术培训。

3. 2018年5月15日前，制定出台适应网上办事工作管理办法。

4. 2018年5月15日至5月30日，开展网上办事试运行工作，及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自治区政府办公厅。

5. 2018年5月31日起，全面开展网上办事，及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自治区政府办公厅。

（五）南宁、柳州、梧州、北海、防城港、钦州、百色、河

池、来宾市负责推进的工作。

1. 2018年5月25日前，认真梳理本地区、本部门网上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做到“应上尽上，全程在线”。成熟一批公布一批，同时登录通用软件3.0，将网上办理事项设置为允许在线办理，并报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备案。2018年5月底前，3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2018年6月底前，5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2018年12月底前，8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

2. 2018年5月31日前，各有关市组织参加自治区网上办事、开通网上办事事项的窗口人员开展技术培训，与负责人确定具体培训时间。

3. 2018年5月31日前，制定出台适应网上办事工作管理办法。

4. 2018年5月31日起，全面开展网上办事，及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自治区政府办公厅。

三、保障措施

（一）全区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网上办事工作，成立专门工作组，周密设计实施方案，明确具体措施、完成时限、责任人，落实1名联络员（姓名、单位职务、联系电话），于2018年5月15日前将网上办事实施方案、联络员名单[电子版发至邮箱bgtdzzwc@gxzf.gov.cn](mailto:bgtdzzwc@gxzf.gov.cn)。全区各级各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共同推进相关工作。在推进过程中发现的重要问题和有效做法请及时报送自治区政府办公厅。

(二)自治区将建立信息共享“红黑榜”，定期通报数据归集以及使用共享信息进展情况。关于电子证照数据归集情况，请与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处联系。联系人：赵 健，联系电话：0771—5595575，13317610858；技术支持人员南威公司张良民，联系电话：15915715147。

未尽事宜，请与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处联系。联系人：何弄影，联系电话：0771—5507277，18878880180；杨 帆，联系电话：0771—5559566，13077717781。

附件：电子证照数据归集说明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5月8日

抄送：中直驻桂单位。

(编辑单位：电子政务处 通知发送时间：2018-5-9 9:01:19)